

证券代码：872985

证券简称：中福环保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天津中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5 月 19 日

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

4.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迪建东

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6,204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1.02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
2.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
3.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4 公司总经理郑晓舟、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赵娅丽、副总经理尤宇出席了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0-017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6,204,00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0-017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6,204,00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0-017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6,204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0-017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6,204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0-017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6,204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0-017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6,204,00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0-017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6,204,00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0年4月2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0-017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16,204,00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0 年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(www.neeq.com.cn)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(2020-017)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664,00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迪建东、天津中福玺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安吉智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、郑晓舟、王红星、曹文林，根据公司章程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国浩律师（天津）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梁学敏、赵少可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天津中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、审议事项、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《天津中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；

(二) 法律意见书。

天津中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5月21日